

臺中市立大墩國民中學作業檢查實施辦法

107.10.08 行政會議決議

壹、目的：

- (一) 培養學生自動自發、積極負責的學習精神。
- (二) 加強即時書寫作業、繳交作業的良好習慣。
- (三) 協助教師督促學生作業書寫、建立優良學風。
- (四) 考查課程講授，作業書寫，是否按照規定的教學進度實施。

貳、實施方式：

- (一) 請各班任課教師協助於作業檢查時間前檢查批閱學生的作業。
- (二) 檢查科目之範圍進度為**第二次定評前之教學進度**，作文為**至少四篇**。
- (三) 請任課老師將寫作欠佳及優良同學的名單交給各班教學股長彙整。各股長於**作業檢查前一日**將名單送至教務處，以利進行準備工作。
- (四) 作業檢查當日請教學股長於**檢查當日 12：30**將指定作業收齊送至**指定教室**檢查。待作業查驗完畢後，再將作業領回發放。
- (五) 教學股長應按實際繳交狀況填寫作業繳交紀錄表，檢查當日**未帶作業則記入入作業缺交名單**。
- (六) 檢查科目：
 - (1) 作文 (2) 國文習作 (3) 英語習作 (4) 數學習作
 - (5) 自然與生活科技活動紀錄本(理化(國二、國三)、生物(國一)、地球科學(國三))
 - (6) 歷史習作、地理習作、公民習作

參、作業複檢

- (一) 凡檢查不合格者(含缺交)，由教務處開出作業複檢通知單通知學生及班級導師，於**通知期限內未完成複檢**的同學，依照下列獎懲辦法處
- (二) 受檢同學因假而缺交作業，請在一週內持請假證明及補抽查之作業至教務處辦理補檢手續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
肆、獎懲辦法：

- (一) 獎勵部份：凡各科作業字跡工整，內容充實，經任課教師推薦，每科予以**加榮譽卡 10 卡**獎勵。
- (二) 懲處部份：未按規定於期限內複檢者，除因特殊情形已核准外，其餘無正當理由者，每一缺繳科目予以**扣榮譽卡 10 卡**懲處。(滿 20 卡即以警告 1 次處理)

伍、本辦法經行政會議決議後實施。